

武汉市蔡甸区应急管理局
2024 年度“购买社会服务支出”项目
绩效评价报告

项目名称：购买社会服务支出

项目编号：

项目单位：武汉市蔡甸区应急管理局

主管部门：武汉市蔡甸区人民政府

本次绩效结果

我们接受武汉市蔡甸区应急管理局的委托（以下简称：区应急管理局），对 2024 年度“购买社会服务支出”项目进行财政支出绩效评价工作。该项目完成了年初设置的绩效目标，综合评价结果“良好”。

“购买社会服务支出”项目绩效指标设置 2 个一级指标，其中：产出指标设置 2 个二级指标（含数量指标、质量指标）；效益指标设置 2 个二级指标（社会效益指标、可持续影响）；满意度指标设置 1 个二级指标（服务对象满意度）。

摘 要

为落实中央政策，进一步深化预算体制改革，切实加强财政资金的管理，充分发挥财政资金的使用效益，湖北浩丰会计师事务所（普通合伙）组织成立评价小组，评价小组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预算法》《湖北省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关于进一步推进预算绩效管理的决定》《蔡甸区财政局关于开展 2025 年区级财政支出绩效评价工作的通知》（蔡财〔2025〕2 号）等要求，秉承第三方评价应遵循的独立、客观、公平、公正原则，实施了必要的评价程序，完成了武汉市蔡甸区应急管理局 2024 年度“购买社会服务支出”项目的产出指标、效益指标的绩效评价工作，并形成财政支出绩效评价报告。

2024 年度“购买社会服务支出”项目绩效评价结果

一、评价结论

（一）评价得分

2024 年度“购买社会服务支出”项目评价总分 100.00 分，其中预算执行率得分 20.00 分，产出指标得分 50 分，效益指标得分 20 分，满意度指标得分 10 分。

（二）绩效目标完成情况

1、执行率情况

2024 年度“购买社会服务支出”项目调整后预算金额为 107.85 万元，实际执行金额为 107.85 万元，预算执行率为 100.00%。

2、完成的绩效目标

“购买社会服务支出”项目是区应急管理局常年性项目，与武汉蔡甸人才签署服务协议，聘请 10 名工作人员补充执法人员不足；与四方通公司签署服务协议，聘请第三方保安、保洁、食堂服务人员 6 名，保障机关后勤工作正常运转。通过评价，区应急管理局 2024 年较好完成“购买社会服务支出”项目年初绩效目标。

3、未完成的绩效目标

2024 年度“购买社会服务支出”项目本年度完成情况较好，无未完成的绩效目标。

（三）存在的问题和原因

绩效指标设置不够科学、合理，指标设置不够量化，目标值不够明确，且不易考核以及年末对该项目进行绩效评价。

（四）下一步拟改进措施

1、下一步改进措施

针对项目预算，要逐步分解绩效目标，设置科学合理的绩效指标，提高预算绩效指标的针对性和可测性，充分发挥预算绩效目标管理的导向作用。同时，及时根据突发状况，调整预算编制内容，进一步完善绩效指标体系。

2、拟与预算安排相结合的情况

区应急管理局将在下一步工作中对绩效目标实现程度和预算执行进度实行“双监控”，发现问题及时纠正，确保绩效目标如期保质保量实现。通过开展“双监控”，不仅有利于及时调整预算执行过程中的偏差，避免出现资金闲置沉淀和损失浪费，而且有利于及时纠正项目实施中存在的问题，堵塞管理漏洞，确保财政资金使用安全高效。

二、佐证材料

（一）基本情况

1、项目立项目的和年度绩效目标

购买社会服务支出为保障机关后勤工作正常运转。

年度绩效目标：完成社会购买服务工作，保障机关后勤工作正常运转。

2、项目资金情况

“购买社会服务支出”项目为持续性、常年性项目，该项目调整后预算金额为 107.85 万元，实际执行金额为 107.85 万元，主要用于与武汉蔡甸人才签署服务协议，聘请 10 名工作人员补充执法人员不足；与四方通公司签署服务协议，聘请第三方保安、保洁、食堂服务人员 6 名，保障机关后勤工作正常运转。

（二）部门评价工作开展情况

区应急管理局领导高度重视本次绩效评价工作，确定由办公室（财务室）牵头，要求各个科室全力配合并委托第三方绩效评价单位，按照文件要求组织开展绩效评价工作。

（三）绩效目标完成情况分析

1、预算执行情况分析

“购买社会服务支出”项目本年度区财政年初下达资金 107.85 万元，资金到位及时，不影响项目的开展，截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项目执行金额为 107.85 万元，预算执行率为 100.00%，该项得分为 20.00 分。

2、绩效目标完成情况分析

（1）产出指标完成情况分析

①聘请劳务人员人数（10 分）

区应急管理局本年度计划计划聘请 10 名工作人员补充执法人员，实际聘请 10 名，该项指标得分为 10 分。

②由第三方外包机构聘请物业及后勤人员（10 分）

区应急管理局本年度计划计划第三方外派保安、保洁、食堂服务人员 6 名，实际服务人员 6 人，该项指标得分为 10 分。

③工资发放完成率（10 分）

区应急管理局本年度计划安工资发放完成率 100%，实际发放完成率 100%，该项指标得分为 10 分。

④保障机关后勤工作正常运转（5 分）

区应急管理局本年度计划保障机关后勤工作正常运转，达到预期指标，该项指标得分为 5 分。

⑤资金到位率（15 分）

区应急管理局本年度资金到位率 100%，达到预期指标，该项指标得分为 15 分。

（2）效益指标

①提高行政管理效率（10 分）

区应急管理局本年度有效地提高行政管理效率，达成预期指标，该项指标得分为 10 分。

②人员经费有保障（10 分）

区应急管理局本年度人员经费得到保障，达成预期指标，该项指标得分为 10 分。

（3）满意度指标

①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10 分）

区应急管理局本年度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100%，达成预期指标，该项指标得分为 10 分。

（四）上年度部门评价结果应用情况

在上年度绩效评价结果确定后将绩效评价结果和整改要求反馈给相关业务科室，针对绩效评价发现的问题逐条分析原因，研究解决办法。

重视预算执行管理工作，努力提高预算执行效率。从预算源头合理安排资金，并督促业务部门加强资金管理，关注项目实施，确保财政资金发挥效益，避免资金沉淀。加强预算管理，年度预算编制后，根据实际情况，定期做好预算执行分析，掌握预算执行进度，及时找出预算实际执行情况与预算目标之间存在的差距，纠正偏差。

（五）其他佐证材料

无。

（此页无正文）

附件：

- 1、2024 年度“购买社会服务支出”项目绩效自评表
- 2、审计机构营业执照复印件
- 3、审计机构执业证书复印件
- 4、注册会计师执业资格证书复印件

湖北浩丰会计师事务所（普通合伙）

主评人：

中国·武汉

主评人：

2025 年 04 月 27 日